

上海市2008年申请监理工程师初始注册人员补充申报材料的说明  
监理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05/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5\\_B8\\_822\\_c59\\_60552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05/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5_B8_822_c59_605524.htm) 各有关单位：中国建设

监理协会对上海市受理的部分监理工程师初始注册人员申报材料审核意见已于1月6日上网公示。公示文件：“关于二

九年度第一批申请注册监理工程师初始注册审查意见的公示”建市监函[2009]1号。请各单位和个人查看附表中相关信息。对于公示中合格的人员请关注下一阶段的名单公告和上海建筑建材业网的领证章通知。其中，对于本通知附表中不合格的人员，有意并能够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进行申诉的，请有关单位携带书面补充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在监理工程师管理系统（[jlgcs.cein.gov.cn](http://jlgcs.cein.gov.cn)）将申请人被退回的初始注册申请再次上报（所有公示不合格人员的初始注册网上申请已被建设部退回至企业）后，于2009年1月14日前送至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受理服务中心（小木桥路683号受理大厅），逾期不予受理。附表：崔建军等15名不符合监理工程师初始注册条件人员的名单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受理服务中心二 九年一月九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